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KELONG COMPANY LIMITED*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4)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作出。

茲載列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在上海證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網站刊登的本公司2013年公司債券票面利率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客隆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博

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
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公佈之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建文先生、李春燕女士及劉躍進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衛停戰先生、顧漢林先生及李順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利平先生、陳立平先生及蔡安活先生。

*僅供識別

证券简称：北京京客隆

股票代码：00814.HK

北京京客隆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北京京客隆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发行不超过7.5亿元人民币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791号文核准。

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于2013年8月12日上午9:30-11:30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根据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询价簿记结果，经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5.48%。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13年8月13日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公开发行（网上发行代码为“751996”，简称为“13京客隆”），于2013年8月13日至2013年8月15日面向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2013年8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京客隆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特此公告。

发行人：北京京客隆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三日

(本页无正文, 为《北京京客隆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
之盖章页)

发行人: 北京京客隆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为《北京京客隆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
之盖章页)

